湖南师范大学研究生院

院通〔2025〕64号

关于开展2025年度“刘筠奖学金”评审工作的通知

各相关学院:

为了鼓励我校品学兼优的研究生积极进行科研创新活动，根据《湖南师范大学“刘筠奖学金”暂行条例》（校行发研究生字〔2009〕4号）的相关规定，我校将继续开展2025年度“刘筠奖学金”的评审工作。现将本年度评审工作的有关事项通知如下:

一、申报对象

在校全日制二、三年级理学、工学、医学门类博士研究生、硕士研究生（含学术学位和专业学位研究生），学科门类以录取的招生专业代码为准。

二、申报条件及原则

1. 热爱社会主义祖国，具有较高的思想政治素质和道德修养水平，没有受过任何法律、行政处罚;

2. 学习勤奋，学风严谨，成绩优良;

3. 科研成绩突出，取得高水平成果（包括高水平论文、国内外发明专利等）1项及以上;

4. 原则上已获国家奖学金的不重复参评；

5. 同等条件下，贫困学生优先。

三、评审名额和奖金额度

2025 年共评选“刘筠奖学金”十名，其中博士研究生五名，每名奖金 4000 元，硕士研究生五名，每名奖金 2000 元。

四、评审程序

1. 本人申请。本人填写书面申报材料（见附件 1），提交所在学院研究生工作办公室。

2. 学院汇总申报材料，学院主要负责人签署学院审核意见，学院研究生工作办公室汇总材料（成绩单、科研成果及其他相关材料）填写汇总表（见附件 2）后，报研究生院学术学位培养科。

3. “刘筠奖学金”评审委员会评定。

4. 学校主管校长批准。

五、评委组成

学校成立“刘筠奖学金”评审委员会，评审委员会由我校具有教授职称的多名知名专家组成。

六、申报截止日期

2025 年 12 月 10 日（该日期为学院报送材料截止日期，请相关学院根据此日期安排学生提交材料时间）。

附件：1. _____年度“刘筠奖学金”申请表（研究生院网站“培养管理”板块的“下载专区”栏目下载）

2. _____年度“刘筠奖学金”申请汇总表（研究生院网站“培养管理”板块的“下载专区”栏目下载）

研究生院

2025年11月26日

附件 1

_____年度“刘筠奖学金”申请表

姓名		性别		出生年月		学号		层次	
所在学院			所学专业代码			所学专业及研究方向名称		
录取类别			导师姓名					
个人学习成绩科研成果及家庭经济状况简介								
主要获奖	奖项名称			等级	颁奖部门		颁奖时间	排名

<table>
<tr><td rowspan="12">主要科研成果</td><td rowspan="5">高水平论文一篇</td><td colspan="3">论文题目</td><td colspan="2">刊物名称及期数</td><td>排名</td></tr>
<tr><td colspan="3"></td><td colspan="2"></td><td></td></tr>
<tr><td colspan="3"></td><td colspan="2"></td><td></td></tr>
<tr><td colspan="3"></td><td colspan="2"></td><td></td></tr>
<tr><td colspan="3"></td><td colspan="2"></td><td></td></tr>
<tr><td rowspan="2">学术著作</td><td colspan="2">书　名</td><td>出版社</td><td colspan="2">出版时间</td><td>排名</td></tr>
<tr><td colspan="2"></td><td></td><td colspan="2"></td><td></td></tr>
<tr><td rowspan="2">科研课题</td><td>级别</td><td>项目名称</td><td>下达部门</td><td>起止时间</td><td>经费</td><td>主持或参与</td></tr>
<tr><td></td><td></td><td></td><td></td><td></td><td></td></tr>
<tr><td rowspan="2">发明</td><td colspan="3">专利名称</td><td colspan="2">申请号/专利号</td><td>排名</td></tr>
<tr><td colspan="3"></td><td colspan="2"></td><td></td></tr>
<tr><td colspan="2">导师审核材料意见</td><td colspan="6">导师签名：</td></tr>
<tr><td colspan="2">所在学院研究生办公室意见</td><td colspan="6">负责人签名（公章）：</td></tr>
<tr><td>所在学院审核意见</td><td colspan="7">导师组成员签名：

学院负责人签名（公章）：</td></tr>
<tr><td>“刘筠奖学金”评审委员会意见</td><td colspan="7">研究生院负责人（公章）：</td></tr>
</table>

说明：1、此表由本人填写，要求正反两面打印（不得加页）。如内容详实，请另附个人情况综述。

2、获奖及科研成果只填报在校期间研究发表的成果。

3、导师组成员应有 5 人以上签名。

附件 2

年度“刘筠奖学金”申请汇总表

学院名称（公章）：　　经办人签字：　　学院负责人签字：

序号	申报学院	学生姓名	学号	年级	层次	所学专业代码	所学专业名称	导师姓名	主要科研成果（注明刊物级别，署名排序）	是否贫困生	获国家奖学金时间（如果没有，请填“无”